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学雷锋 志愿服务月系列活动的方案

(此方案代通知)

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雷锋志愿服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打造志愿文化，引导我局系统全体志愿者以实际行动书写新时代的雷锋故事，根据市委文明办、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关于开展“志愿咸宁 情满香城”2023 年咸宁市学雷锋志愿服务月启动式的预通知》文件要求，拟开展市生态环境系统“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志愿咸宁 情满香城

二、活动时间

2023 年 3 月

三、活动内容

1. **学习雷锋精神。**围绕“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和核心价值”“新时期如何学习和践行雷锋精神”等内容，通过看雷锋电影、听雷锋故事、读雷锋日记、唱雷锋歌曲、召开座谈会、分享会等丰富多样的活动形式，宣传雷锋事迹，讲好雷

锋故事，丰富学习教育活动，掀起“雷锋精神大学习”热潮。

2. 生态环保志愿行动。深化“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活动，聚焦“3·9 保护母亲河日”“3·12 植树节”“3·21 世界森林日”“3·22 世界水日”等时间节点，广泛开展环保宣讲、禁塑宣传、植绿护绿、河道保洁、环保设施公众开放、人居环境整治等志愿服务活动。

3. “扶弱帮困”志愿行动。组织党员志愿者进社区、进敬老院、福利院、帮扶村等，以空巢老人、留守儿童、优抚对象、残疾人、重病患者、特困学生、农民工为重点，开展送温暖献爱心志愿服务活动，为他们排忧解难，促进居民相识、相知、相融，推动构建和谐温馨的邻里关系和安全文明的社会环境。

四、活动安排

1. 启动仪式当天活动安排。“学雷锋服务月”启动仪式后，一是组织局唐光友学雷锋志愿服务队在中百仓储、沃尔玛商超周边发放“文明环保祭祀 共建美丽咸宁”倡议书（责任单位：宣教中心、土科），二是组织服务队在十六潭公园开展志愿服务“清园”行动（责任单位：机关党委）。

2. 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安排。“学雷锋服务月”自愿服务活动，由驻村工作队，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制定详细活动方案，于3月底前组织党员志愿者围绕主题开展不少于1次志愿活动，方案在活动开展前3天报宣教中心。（责任单位：各县、市、区生态环境分局、局驻村工作队）

五、有关要求

1. **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各地、各单位要把志愿服务活动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围绕主题制定当月的志愿服务活动方案，精心筹划部署，切实推进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开展。

2. **创新形式，注重实效。**各地、各单位要坚持从实际出发，紧密结合本地特色，认真制定活动方案，精心设计活动内容，创新活动形式，确保各项活动落到实处。

3.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各单位要把做好宣传工作作为开展好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的重要内容。要借助新闻、网络等媒体，及时挖掘、报道活动中涌现的先进典型和活动亮点。

4. **认真总结，及时上报。**各地、各单位要及时掌握活动进度，对集中活动的开展次数、参与人数等情况进行统计，并将活动方案和总结、图片资料（每场活动不少于5张图片）于3月31日前报市局宣教中心汇总。

联系人：明聪

联系方式：16607241621

